

國家理論科學研究中心物理組

NCTS Distinguished Scholars 暨 NCTS Scholars 設置辦法

111 年 4 月 22 日執行委員會通過

一、為吸引國際頂尖學者來台從事長期研究及推展學術交流，特設立 NCTS Scholars。

二、設立 NCTS Distinguished Scholars 以延攬世界知名學者來台從事研究工作三個月至六個月，協助本中心推動學術活動，並開授系列講座或(短期)課程以期帶領國內年輕學者及學生從事研究，來臺研究期間領取薪酬與來回程機票款參照中心「邀請國外長、短期訪問學者作業要點」辦理，如有住宿需求，中心將協助申請學人宿舍，於來臺研究期間可視實際需要申請相關研究或學術活動經費，上限以新臺幣 300,000 元為原則。

三、設立 NCTS Scholars 以延攬國外有潛力之學者，來台從事研究工作三個月至六個月，協助本中心推動學術活動，並開授講座或課程以期與國內研究團隊有更密切之合作，來臺研究期間領取薪酬與來回程機票款參照中心「邀請國外長、短期訪問學者作業要點」辦理，如有住宿需求，中心將協助申請學人宿舍，於來臺研究期間內可視實際需要申請相關研究或學術活動經費，上限以新臺幣 200,000 元為原則。

四、NCTS Distinguished Scholars 及 NCTS Scholars，由物理社群向中心主任推薦或中心主任提名，經執行委員會同意後聘任之。

五、本辦法經執行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